

无字的信满满的爱

□董国宾

我家在山区,小时候家庭条件不好,吃饭穿衣都成问题,无奈,上中学时母亲把我送到姑姑家。姑姑家条件也不好,但她还是全力供养我直到高中毕业。我和姑姑家相隔较远,母亲是不常来看我的,我也不希望她来这里。因为我知道,母亲来一次是多么不容易。

我在姑姑家安心居住,学习成绩一直都很好,班主任常在班里表扬我。那里的同学很朴实,上进心也都很强,我和他们也都处得来。有一天下午自由活动时间,我和同学在操场上打篮球,玩得正欢时,班主任在一边高声叫我。我快步跑过去,班主任抚摸着我的头高兴地说,家里来信啦。我心里一阵喜悦,拿着信就往教室跑。这是母亲给我来的第一封信,在教室里,我慢慢将信拆开,里面竟是几块糖,一个字也没有。我知道,母亲不识字,写不了信,这几块糖山区的孩子也是吃不上的。山里人没钱,没人舍得买零食,母亲从牙缝里把钱省下来

给我买了糖,装在信封里给我寄过来,母亲真是有办法疼爱我,我顿时感到甜滋的,觉得在姑姑家和在自己家里一样开心和快乐,学习也更加刻苦了。后来我常常收到母亲寄来的信,里面不是一把瓜子,就是一把花生,或者是山楂片。虽然里面一个字也没有,却让我无比幸福和欢喜。

那年,母亲借钱供我上大学,在学校里,我从不舍得多花一分钱。有一次我想买一双鞋垫,试了几次都没舍得买。一个星期天的下午,我路过学校传达室门口,一个同学把我叫过去帮他搬东西。转身要离开时,我看了一眼桌子上摆放的几封信,无意中发现有一封母亲寄给我的信,我急忙拿着信回到宿舍,拆开信一看,是母亲寄来的一双鞋垫。我高兴极了,心想,这鞋垫寄来的真是时候,用信封传递着母爱和牵挂,我心里暖融融的。穿着母亲亲手做的鞋垫,走起路来特轻快,又特有劲,学习上也有了方向和动力。母亲隔三岔五用信封给我寄东西,虽然都是些不起眼的零食和小用品,但整个

大学期间,我心里都充满了爱意和甜蜜。

大学毕业后,我在城市安了家,有了老婆和孩子,生活还说得过去。除了工作,我还帮助邻居干点儿零活,有时他们也帮助我。母亲还像小时候一样疼爱和牵挂我,用信封寄东西的习惯仍然没有改变。母亲今天寄来黄瓜和西红柿的种子,明天又寄来萝卜和冬瓜的种子。我懂得母亲的心思,现在生活条件还不算好,她想让我通过劳动补贴生活。我家的院子不大,我种上了一些蔬菜的种子,还在不远处的空地上开垦了一个小菜园。到了成熟时节,黄瓜、西红柿、朝天椒、茄子,红红绿绿的煞是喜人。秋天,一个个大冬瓜又长成了。我会摘一些送给邻居,他们除夸我勤劳外,还说我有个好母亲。

我从小不在母亲身边,但母亲总是想办法疼爱我。不识字的母亲给我寄了很多信,里面虽然没有一个字,却装满了无限的爱。

忆儿时玩泥巴

□何争鸣

浏览朋友圈的时候,见到这样一句话:“你多久没玩泥巴了?”瞬时,小时候玩泥巴的场景又浮现在眼前。

作为农村的孩子,玩泥巴可以说是孩子们的“必修课”。具体从多大开始玩泥巴,已经不记得了。只记得只要我们开始玩泥巴,彼此之间就拥有了很好的友谊,以前所有的“矛盾”也都荡然无存了。

我们从地里挖来一坨坨的胶泥,找到一块石头,有时候是几个砖块,彼此分开,蘸着小伙伴从家里用盆端来的水,开始摔胶泥,“嘭嘭嘭……”的泥点子飞溅,谁溅到谁也无所谓。等到胶泥柔软得像面团一样了,我们的身上都布满了泥点子,脸也成了“大花脸”,有的甚至头发上都粘上了泥块。之后我们就充分地发挥自己的想象力,把胶泥揉成条,裁下一段。弯一下,折一下,团一下,按一下,拍一下,于是一个个自认为的鸡、兔、狗等小动物就成型了。我们都看着对方的成品,毫不避讳地点评对方的作品,腿太长、没眼睛、尾巴太短……不足之处,其实自己的同样是四不

像。虽然我们都做得很“抽象”,但是都非常珍惜自己的作品,小心地呵护着,兴高采烈地拿回家,放在窗台上,等着太阳把它们晒干。

除了做小动物外,我们还会缠着大人给我们买些模具。这些模具周围高,中间凹。用这些模具我们可以复制出我们喜欢的图案,什么《三国演义》里的刘备、张飞、周瑜,《西游记》里的孙悟空、猪八戒和各种妖精,当然也有小动物。我们拿到模具后,把摔好的胶泥挖下一块,揉成球状,再裹上一层干土之后用力地按进模具,为了印出来的图案更清晰,我们还会反反复复地多按压几次。感觉差不多了,稍微地敲一下,一个带有心仪图案的泥片就出来了。

对于这些带有图案的胶泥片,有时我们会煞有介事地“烧制”。我们找来砖块,垒一个炉灶。再找些秸秆、树枝,在下面点起火,希望能够得到和模具一样带有色泽的“陶艺”,但是等待我们的往往是失败。等到火熄,砖凉,我们小心翼翼地从里面拿出来后,往往一个个的都成了碎块……

现在回想起来,我们童年的那个时代虽然没有各种电子玩具,但是我们也玩得不亦乐乎。

斯是陋室

□布衣

20世纪90年代中期,我们家刚到煤矿的时候,七口人住在一间宿舍里。那是20世纪50年代筹建矿井人员的宿舍。前后有两排,前排改成了副食门市,后排改成了职工家属住宅。

父母将门前七八平方米的空地用砖头垒起来,棚上了顶,抹上水泥,安上门窗,一间宿舍就成了两间小房。推门走进,即是卧室。左侧门后放着一张老式衣柜,衣柜前是一张简易的单人床供姐姐使用。右侧是一张桌子。桌子上摆满了锅碗瓢勺。再往里走,就是原来的那间宿舍。左侧是头尾相连的两张单人床,大妹二妹各占一床。靠近窗户的地方是一张双人床,父母和小妹占用。右侧是一张大桌子,旁边还有一张小地桌。小地桌既是妹妹们写作业的地方,也是我们全家吃饭的地方。周一到周五,我吃住在学校。周末,全家人都在的时候,我就到家门口的一采区宿舍楼休息。

如此简陋的家,却萦绕着一种积极向上的力量。那时,父亲在物业科上班,每天负责清理矿上垃圾点的垃圾。一天要装两三车垃圾,多的时候,需要装四五车。母亲没有正式工作,就去捡煤渣。有次,我给母亲送饭,看到了正在捡煤渣的母亲。母亲扎着一块头巾,破衣烂衫的,身上、手上、脸上都是黑的。大姐在厂里路边的小饭店帮厨,给人家端茶送水,打扫卫生。每天早早过去,很晚才能回家。大妹在陶瓷厂上班,一年半载回来一次。家里看似人多,其实能常住的就四五口人。二妹和小妹在矿小学读书,我上技校。那时,我喜欢上了写作。每个周末,我都要写很多文字。屋里阴仄,光线不是太好。我就在门口的小巷里写。一张椅子就是我写作的桌子,在这里,我淋漓尽致地书写着对明天的渴望。我曾写道:我想要一个大大的房子,一个漂亮的书桌,为我的梦想续航。人生中假如有百分之一的希望,我就要用百分之一百二的努力,去改变生活的困窘。

每当全家人聚集在一起,母亲就会变着法子做些好吃的。譬如去包野菜包子,虽然没肉,吃起来也格外香。譬如去菜市场割半斤肥肉,熬一锅香喷喷的大锅菜……这就是我的简陋的家,我们在这里住了将近八年。房子虽然很简陋,却庇护了我们成长,为我们遮风挡雨,陪伴我们度过了最艰苦的一段时光。后来,姐姐出嫁,我和两个妹妹相继参加工作,结婚成家;前几年煤矿棚户区改造,父母也搬离了那里。初中学习唐代诗人刘禹锡的名篇《陋室铭》,读到“山不在高,有仙则名。水不在深,有龙则灵。斯是陋室,惟吾德馨。”顿感悟句绝妙,意境高远。之所以想写这么一篇文章,不是讴歌那些贫穷和困苦,只是想记录下那些激昂的青春。有青春做伴,有梦想萌芽,即使在困苦潦倒的日子,都能找到行进的方向,看到未来的希望。

斯是陋室,时光正好!

炊烟袅袅

□孙文文

我常常想起家乡的炊烟。夕阳西下,大人们荷锄而归,孩子们嬉笑奔跑,家家户户的炊烟袅袅升起,满是人间烟火气。

儿时,我和爷爷住在老屋。有一次农忙时节,大人们都在地里忙碌着。本以为爷爷是顾不上给我做饭了,饿着肚子的我垂头丧气地走在路上,一抬头却望见老屋的烟囱里飘着一股炊烟,徐徐升上天空。我赶紧朝家跑去,一进门就听见锅里发出咕嘟咕嘟煮沸的声音。我踮起脚尖,使劲拎起又大又沉的锅盖,一股香味扑鼻而来,原来是金黄香糯的煮玉米。这时爷爷正好走进来,洗净满是尘土的手,从锅里挑了一个最嫩的玉米递给我,他自己顾不得吃,又急匆匆地出门了。

老屋的炊烟里,氤氲着我幸福的童年记忆。读书后,我离开老屋和爷爷,跟着爸妈住到镇上,一个学期才能回去一次。有一年期末我考得很差,被妈妈狠狠责备了一番,委屈的我决定自己骑车回老屋。一个人从中午骑到了傍晚,满心的委屈化作了泪水。快到老屋时,远远地看到老屋

的方向飘出浓浓的炊烟,直直地冲上天空,我仿佛在炊烟里看到了爷爷正在做饭的身影。看到我进门,爷爷赶忙掀开锅盖,给我盛上刚做好的饭菜,又用粗糙的手帮我擦掉脸上的泪水。闻着熟悉的炊烟味儿,吃着爷爷做的饭菜,我的心情渐渐平复。炊烟慢慢消散了,像我的烦恼一样消失不见。老屋的炊烟,是爷爷的守候,也是我少年时期的避风港湾。

时光在袅袅炊烟中悄悄溜走,我因为工作离开家乡,很少回去。有一年冬天回老家,刚到村口就望见白色的炊烟缓缓升起,被寒风吹弯了腰,像一位年迈的老人。推门进屋,看见爷爷佝偻着背,正在灶台前忙活。他从前娴熟的动作,如今已变得缓慢吃力,稀疏的白发被汗水浸湿,拿着锅铲的手微微颤抖着。我的视线一下子模糊了,偷偷抹了一把眼泪,赶紧笑着走上前,搂住爷爷瘦小的肩头。我放下他手上的锅铲,说:“爷爷,我回来了,今天我来给您做顿饭吧,尝尝我的手艺!”那天我和爷爷吃着我做的饭菜,闲话着家长里短,笑容在爷爷脸上弥漫开来。

爷爷去世后,老屋的炊烟便不再升起。但曾经的炊烟,像一颗宝石,珍藏在了我的心里。